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监事辞任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于近日收到了 公司监事会主席程兆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,程兆溪先生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, 特提出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,之后程兆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程兆 溪先生原定任职期间至 2021 年 9 月 18 日, 鉴于程兆溪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 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因此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在公司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, 程兆溪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该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 监事后生效。截至公告披露日,程兆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因监事辞职,导致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与《公司章程》不符且低于法定 最低人数。为保障监事会规范运作,2020年4月21日,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辞任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公司监事会提 名郭昆女士为第二届监事候选人(简历详见附件),并提议由监事李宏宽先生担 任监事会主席职务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。在此,公司及监事会对程兆溪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, 表示由衷的感谢。

本监事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4月23日



附件: 监事候选人简历

郭昆简历

郭昆女士,1977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。2002年9月至2018年12月,历任中油吉林化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。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部工程审计专员。

截至目前,郭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没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